

文水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文件

文市监发〔2022〕31号

文水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关于开展2022年度拍卖、文物市场经营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工作的计划

为认真贯彻落实省市局关于做好2022年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的有关要求，持续做好我县市场监管部门拍卖、文物经营监管工作，规范市场执法行为，打造我县良好营商环境，现计划如下：

一、做好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准备工作

2022年拍卖、文物市场经营抽查对象为：企业、个体工商户及其他涉及拍卖、文物市场经营单位。具体检查：拍卖、文物市场经营登记情况的检查；拍卖企业拍卖活动经营资格的检查；文物商店、经营文物拍卖的拍卖企业文物经营资格的检查。由县

局发起涉及拍卖、文物市场经营的企业的随机抽取，并通过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平台进行派发。我局信用监管股要及时接收抽查对象数据库，同时做好检查人员的抽取和选派工作，抽取对象应从全局执法人员中抽取。

二、认真开展抽查工作

要提高思想认识，统筹协查配合，严格执行有关规定，不准随意对抽取名单外企业检查，要根据“双随机、一公开抽查工作指南”开展辖区内的抽查检查工作，确保对抽查企业检查的工作质量和效果。抽查检查截止时间为2022年11月1日。

三、抽查结果向社会公示

按照“谁检查、谁录入”的原则，在完成抽查检查工作之日起立即录入检查结果，全部录入务必在11月1日前完成。未进行录入结果公示的视为未完成此项工作。

附件：1、文水县市场监督管理局2022年度拍卖、文物市场经营双随机抽查工作计划

文水县市场监督管理局

2022年2月25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